

民俗文化

马年说马

每到春节,人们都会在马车上贴上“日行千里路,夜走八百程”,牲口棚也会贴上“槽头兴旺”,过年了,还会给马添加好的草料,让它和人一起过大年。这说明人们对马有着特殊的感情,因为自古马就是人们的好帮手,在生产、交通、战争中都离不开马。

人们崇马、敬马、爱马。在民间很早就有祭马神的习俗。祭马神之俗在春秋时期就已有记载。《周礼·夏官·校人》讲:“校人掌王马之政……春祭马祖,执驹;夏祭先牧,颂马攻特,秋祭马社,臧仆;冬祭马步,献马,讲驭天。”这里的马祖是指房星。先牧是牧马的创始人,被奉为司牧之神,马社是指养马之地所设立的祭祀后土之社,以发明用马驾车之人配食。所谓马步是指能给马带来灾害的马神,人们对马神如此的恭而奉之,足以说明马在古人的心目中地位的重要表征。

民间称马神为“水草马明王”,又称

“马王爷”。传说马神四臂三目,俗称“马王爷三只眼”。马神既是居家保护神也是行业的祖师爷。旧时,养马的、贩马的、用马的、驮运帮、车马店、马贩子、磨油、磨面、磨豆腐等店铺,甚至军队都供奉马神为祖师爷。

自隋、唐、宋、辽、明历代都有官方祭祀马神的制度,到了清代祭马神、马王的风俗更加兴盛,有官祭、民祭两种,而且还规定了祭日。每年农历六月二十三,凡养马者、用马者,均以羊祭之。

此外,从汉代开始,还将每年农历的正月初六成为马日,据说在这一天,民间可视天气阴晴占出当年养马之兴衰;晴为育,阴为衰。人们都盼着大年初六这天是晴天,以利养马,不过这只是人们的一种愿望。

另外在民间还有祭“马头娘”的俗信,马头娘的形象或是一女子骑马的,或是一身披马皮的女子,关于马头娘的传说多种

多样:

相传,古代有一个男子,妻子早丧,自己外出经营,家中只留下一个女儿和一匹公马为伴。小女儿平时十分寂寞,有一天她开玩笑地对公马说:“你呀,如果能去把我的父亲找回来,我就嫁给你做妻子。”谁知马精通人性,听了此话,飞奔而去。这匹马一口气跑了七天七夜,终于找到了姑娘的父亲。父亲见到自家的马能跑到千里以外来找他十分惊异。他摸着马背,看着马表情,发现这马的神态不同以往,不知家中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就急忙骑马返回家中。

回到家中,见一切照常,便问是怎么回事。女儿便向父亲说明了原委,父亲非常生气,对女儿斥责道:“此事不准说出去,今后三天内,也不准你出门。”那匹马每天都站在姑娘窗前又踢又蹦又叫,不吃草也不饮水。父亲明白了这马已成精了,就狠了心,设下暗弩,将马射死,又把马皮

剥下来晾在院子里。

过了几天,姑娘走出了门,不料那张马皮忽然一抖,飘了起来,一下将姑娘裹在里面,随风而去,飞上了云端。父亲追出去,一连寻找了七天七夜,终于在西山脚下的一棵大树的枝叶之间,找到了身披马皮的女儿,正想上前细看,这时女儿已变成了一条蠕动的肉虫,轻轻地摇着头。看见父亲到来,她从嘴里吐出一条白色的长长的细丝,缠绕在树枝上,但此时已不会说话了。好奇的人们前来围观,看到姑娘已变成了虫,叫做蚕。又因为姑娘是在这棵树上“丧”了命,人们就把这棵树叫做“桑树”。后人所说的“门前不栽桑,屋后不栽柳,院中不栽鬼拍手”,正由此而来。

人们总把蚕和马扯到一块,也有原因,蚕的头有点像马,它又常常把头昂起,这姿态也像马,再看蚕吃桑叶时的动作也像马在吃草料。难怪马和蚕一样因具有奉献精神得到了人们的信奉。侯敬德



文化新闻

清风舞明月 墨香醉知音

我区书法家雷兴武应邀赴台进行文化交流



本报讯(通讯员张伟)应台湾书画界之邀,近日,“大美宝岛”海峡两岸书画名家文化交流展在台北举行。我区著名书法家雷兴武作为这次活动的特邀嘉宾,在活动中不仅向组委会赠送了一幅赞誉海峡两岸兄弟情深的书法作品,还在笔会现场一面和艺界同仁交流心得,一面挥毫写意将墨宝赠与出席活动的嘉宾和藏友。

台湾方面有普惠电视台、论坛报社、前锋报社、太平洋日报等当地多家媒体,台湾书院和当地书画界名流,以及印度尼西亚、香港的艺术界朋友与大陆的数十名书画家们齐聚

一堂,气氛热烈、温馨而隆重。此次交流展在弘扬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艺术,增进两岸书画界交往,加强友谊多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

此外,雷兴武在回国途中,随笔写下了对台湾之行的感悟:

新年伊始赴台湾,
文化交流结姻缘。
携手挥毫文艺友,
翰墨飘香谱新篇。
中山堂前忆往事,
故宫珍宝一线牵。
日月潭水风声起,
阿里神木血泪寒。
太鲁悬崖深千尺,
大美宝岛不虚传。

文化漫谈

京味儿是说出来的

北京是开放的城市,因此,北京话也是开放的语言,既融合了汉、满、回、蒙等多民族的语言因素,又具有东西南北不同地域的语言特点。虽有朝野之不同,雅俗之区别,却无明显界限,皇亲国戚,达官贵人,即使是学富五车的书生墨客市井俚语张口就来,显得那么“俗”;而乡间故老一字不识也会说“贵庚”“台甫”,又透着那么“文”。北京话的京味是说出来的,不仅仅在于方言土语,更表现在说话的语调、声音以及说话人的神情、手势,甚至眉宇间的瞬息变化。北京话只有“说”,才能体现出北京话的文化内涵。

北京人怎样说北京话呢?大致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客气,人情味浓。“您”字就是典型一例。“您”字是北京人的“发明”,不仅是晚辈对长辈的称呼,也用在陌生人之间,特别是男人对女士也称“您”,以示尊重。“您”也是北京人发明的人称代词。当晚辈述说长辈时,不能说“你”,而说“您”。北京人说话还常用“爷们儿”“哥们儿”“姐们儿”,以示亲近。对人或物常用儿化,以示喜爱,透着浓浓的人情味儿。

二、形象,好打比方。比如跌倒了,如果是俯身跌倒常说摔了个“大马趴”“狗吃屎”“前趴虎”“嘴啃泥”;如果是后仰跌倒,则说“四脚朝天”“大八叉”“仰巴脚儿”“屁溜儿”“大屁股墩儿”“老头(老太太)钻被窝儿”。

三、夸张,虚张声势近于邪乎。如“好家伙,昨儿个后晌,那炸雷就在我眼前这么转悠。我撒丫子就往家颠儿呀,您猜怎么着?得回我腿脚麻利,差那么一丢丢儿,就被泥成落汤鸡了!”

四、圆滑,故被称“京油子”。如有兄弟俩因分家产闹了矛盾,邻居劝说时两不得罪,常这么说:“你们哥儿俩这点事儿,说好办也好办,说不好办呢,也不好办。你们是一奶

同胞,要是说蹭(cèng)了,掰了面子,就伤了情分。可话又说回来了,亲兄弟还得明算账不是?有些事不当面掰清楚喽,心里老这么硌应着,也不是事儿。到底儿怎么办呢?你们哥儿俩掂量掂量吧!”

五、绕弯儿,透着幽默。如老太太把菜咸了,老头儿常说:“家里的,你把卖盐的打死了吧,吃完这顿饭咱老公母俩都得变成燕巴虎啦!”

六、褒义贬说,以示谦虚。如有人买了件衣服,邻居夸衣服好,这人会说:“你这人哪,就是衣裳架子,披张麻袋片都显得精神!”

七、常用衬词、叠音词象声词加强语气。如:瘦了吧叽的,黑不溜秋的。形容水大或人多,湍湍湍的,形容水满,撇撇撇溜溜的。用象声更常见了,如“咄叽”“咣当”等。

八、音变义不变,甬(béng)说成 bing,堆(duī)说成 zuī,这(zhè)说成 zhèi,那(nà)说成 nài,啪(pā)说成 piā,把咣咣车说成 diāng diāng 车。

九、吃音、变音,北京人说话较随意,有些字音一带而过,甚至被“吃”掉了,有时还发生音变。如“干什么”说成“干嘛”,“派出所”说成“派儿所”,“合作社”说成“合社”。文革中年轻人爱说“向毛主席保证”“毛主席”三字中的“主”字也常被省掉。石景山人常把北辛安叫成“北安”,把五里坨叫成“五(wú)坨儿”,把黑石头叫成“黑儿(hèr)头(tòu)”,马尾桥叫成“麻桥”。八角、鲁谷两地名中的“角”“谷”发轻声,而门头沟一词中却是“头”字发轻声。对伯母称“大妈”,以及“舅妈”的“妈”字发轻声,对姨称“娘儿”或“姨妈”,此处的“妈”却不能发轻声。以上发音和今天有所不同。

北京话博大精深,说不完,道不尽,韵味无穷,真值得认真研究整理,给后人留下一份宝贵的文化遗产。于书江